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9 年度「實驗用無特定病原動物」
規格需求說明書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9 年度「實驗用無特定病原動物」

規格需求說明書

一、說明：

針對現行之生物藥品檢驗、食物中毒案及科技計畫所需之實驗動物，擬採購實驗用無特定病原等級小鼠(ICR、BALB/c、C57BL/6)及帶胎母鼠(ICR、BALB/c、C57BL/6)與天竺鼠，使其對試驗結果準確性影響降至最低。

二、採購標的規格、數量：

(一) 採購標的規格及數量：本案為開口契約，各分項之詳細規格詳如規格需求說明書附件，其採購數量為預估，係供廠商報價參考，需依實際採購數量辦理結算。

(二) 若遇原廠缺貨或停產等特殊情形，造成無法供貨，則廠商最遲應自交貨期限截止日前 7 日曆天通知本署（以本署收文日期為準），並附上原廠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署申請展延履約期限，經機關同意後，准許展延履約期限或取消訂單。

(三) 本採購標的執行內容之主要部分：

本採購標的範圍之全部（如為國外進口動物，其輸入與運送由得標廠商負責）。

本採購標的範圍之部分：

三、交貨、履約期限：

■ 廠商應自決標日起(如於 108 年決標，則履約期限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或各分項預算上限金額用罄止，兩者以先屆者為準。

廠商應自決標日起 _____ 日曆天、 _____ 工作天內，完成履行採購

標的之供應。

■ 其他：

1. 交貨方式：依本署實際需求交貨，逾期者依契約第 14 條遲延履約規定辦理，如本署未再通知交貨，得標廠商不得向本署提出任何要求。

(1) 依本署實際需求提出每次動物數量，如為國外進口，廠商應於接獲本署通知交貨日次日起 60 日曆天內完成交貨；如為本國生產，則為本署通知次日 7 個工作天內完成交貨；惟不得晚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如機關未再通知叫貨，得標廠商不得向機關提出任何要求。

(2) 緊急供貨則以機關通知交貨日次日起 1 個工作天內完成交貨。

2. 運送：

(1) 以空調車輛專人配送，運送箱四周應裝有通氣濾紙，提供充足空氣，並避免動物逃逸、緊迫及受傷，且運送箱內需有足夠墊料、飼料及洋菜膠（水分補給）。

(2) 運送箱應能防止固液體排泄物的外漏，並能穩固放置而防止運送中移位，若自運送箱外無法看到動物者，應標示「活動物」及「此面朝上」標誌。

(3) 進口動物之國際運送，應另依國際運輸協定、輸入國之規定及 SPF 動物運送之規範辦理。

(4) 裝箱方式小鼠一箱至多 40 隻，帶胎母鼠一箱至多 3 隻。

四、投標廠商基本資格及應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

(一) 投標廠商基本資格（具下列■資格之一者）：

財（社）團法人團體、公、協、學會

公（私）立大專院校

政府機關及其附屬之研究機構

經政府合法登記之公司、行號、機構

經政府合法登記之醫療機構（含醫院、診所）

經政府合法登記之合作社

(二) 應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如：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非屬營利事業之法

人、機構或團體依法須辦理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明文件**、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上開證明，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注意：依經濟部 98 年 4 月 2 日經商字第 09802406680 號公告：「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依營利事業統一發證辦法所核發之營利事業登記證，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停止使用，不再作為證明文件。」準此，**投標廠商如以營利事業登記證作為資格證明文件，而無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者，視為資格不符**】

本採購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之資訊服務採購，廠商不得為大陸地區廠商、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及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陸資資訊服務業者。(上開業務範疇及陸資資訊服務業清單公開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網站 <http://www.moeaic.gov.tw/>)。

本採購允許合作社參與投標，投標廠商為合作社者，應附具合作社章程，且章程業務項目需涵蓋本採購委託工作項目。

■ **廠商納稅之證明：**

- (1) 營業稅繳稅證明：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本項適用於依營業稅法須報繳營業稅者之情形)
- (2) 所得稅證明：最近一期之所得稅申報證明文件。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年證明文件者，得以前一年之納稅證明文件代之。
- (3) 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 (4) 依法免繳納營業稅或所得稅者，應繳交核定通知書影本或其他依法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影本（如：會員證）。

(三) 前述相關證明，下列單位得以組織條例、規程之影本或准予投標之公函正本(附於投標文件內)代之：政府機關及其附屬之研究機構廠商需提出資格文件影本繳驗，必要時本署並得通知廠商提供正本供查驗。

五、 預估經費：

(一) 採購金額：新台幣（以下同）1,174,600 元整。

本案預算金額：2,778,370 元整(各分項預算金額加總)，內容如下：
(前述經費 含運費 不含運費)。

分項一預算金額：1,174,600 元整(預算上限金額)

分項二預算金額：518,770 元整(預算上限金額)

分項三預算金額：1,085,000 元整(預算上限金額)

採固定金額給付之項目及費用：仟佰拾萬仟佰拾元整。

1. 項目如下：

2. 採固定金額給付之經費，決標後無須調整各項單價。

核實支付項目及費用：本案採購數量為預估，供廠商報價參考。

1. 核實支付項目如下：以單價訂定契約（詳規格需求說明書附件），以實作數量結算，如為小鼠緊急供貨，另加計單趟之緊急供貨處理費（詳如規格需求說明書附件）。

2. 核實支付項目之費用：

採固定金額給付，決標無須調整各項單價。

非採固定金額給付，決標後須依決標金額比率調整各項單價。

本採購機關得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擬增購之項目及內容：

1. 本案保留後續擴充之經費為 仟佰拾萬仟佰拾元整。

2. 本案保留後續擴充之項目及內容：

期間為_____年、月

數量為_____個

其他：

3. 辦理方式：廠商應以原契約決標價金條件繼續承包，機關並得以換文方式辦理，免召開議價會議。

(二) 投標廠商應依各項目，分別提列各項單價後加總填報總價投標。

(三) 注意：投標廠商報價不得逾各分項預算金額，投標廠商報價超過各分項預算金額者，依政府採購法第 50 條第 1 項第 2 款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96 年 10 月 2 日工程企字第 09600396110 號函規定，列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六、招標、決標方式及原則：

(一)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3 款暨第 3 條規定辦理。【限未達公告金額採購】

公開招標：依採購法第 18、19 條辦理。

限制性招標：

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款辦理。

依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23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以公告程序徵求受邀廠商，作為邀請比、議價之用。

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符合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2 款）辦理。【限未達公告金額採購】

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辦理。【限未達公告金額採購】

(二) 決標方式：

1. 採訂有底價並以 分 3 項總價決標 單價決標

2. 本案採非複數決標

分 3 項、複數決標

分區、複數決標

固定金額決標

(三) 決標原則：

■ 依採購法第 52 條第 1 項 第 1 款 第 2 款 第 3 款

■ 第 4 款(合於最低價格之競標精神)。

七、交貨驗收及付款方式：

本案係屬 109 年度預算，須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後付款。

(一) 交貨驗收及付款方式

本案採分批交貨、一次驗收。廠商須於○年○月○日前交貨並檢附送貨簽收單及交貨一覽表申請驗收，機關於驗收合格無待解決事項後，給付契約價金。

■ 本案分項一、分項二辦理方式：

採分批交貨，按月書面驗收，並於驗收合格後付款，其驗收得以下列方式進行；以書面資料審查，按當月實際交付之動物、裝箱數及運輸箱數個項數量乘以契約個項單價核實支付費用，如為小鼠緊急供貨，另加計單趟之緊急供貨處理費。機關於書面驗收合格，無待解決事項後，核實支付結算價金。惟最後一期需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交貨及提出驗收申請。

■ 本案分項三辦理方式：

採分批交貨，按批書面驗收，並於驗收合格後付款，其驗收得以下列方式進行；以書面資料審查，按當批實際交付總數量乘以契約單價核實支付費用。廠商於每批結束後 5 工作天內(以本署收文日為準)檢附送貨簽收單及交貨一覽表函報機關辦理驗收，逾期者依契約第 14 條遲延履約規定辦理。機關於書面驗收合格，無待解決事項後，核實支付結算價金。惟最後一期需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交貨及提出驗收申請。

■ 其他：依本署實際需求提出每次動物需求數量，如為國外進口，廠商應於接獲本署通知交貨日次日起 60 日曆天內完成交貨；如為本國生產，則為本署通知次日 7 個工作天內完成交貨，逾期者依契約第 14 條遲延履約規定辦理。動物應在正常良好的情況下運送至本署，若當場開箱驗貨發現動物死亡，將於貨款中扣除死亡數目動物金額，而不以補足動物量為求償。

(二) 其他驗收規定事項：

1. 得標廠商實際完成交貨之日期，以採購標的送達機關指定地點並經機關簽收為準。
2. 得標廠商應於履約期限屆滿之日或屆滿前，書面通知機關辦理驗收。逾履約期限屆滿之日，依契約書遲延履約規定計收逾期罰款(以機關收文日為準)。
3. 廠商於每批交貨時應檢附海運、空運提單或其他運送證明及品系來源證明資料(如為進口需檢附)、送貨簽收單、重量證明、裝箱單、健康監測報告資料(健康報告書時間應在每批叫貨日前5個月內，應與出貨來源為同一廠區)。

八、交貨驗收地點：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

本署指定地點：

九、罰則：詳如本案契約書（草案）

十、其他相關事項：

（一）本案投標廠商投標文件應包括下列內容（請依本案投標須知辦理）：

1. 投標廠商之資格文件
2. 押標金：分項一：新台幣 10,000 元整。
分項二：新台幣 10,000 元整。
分項三：新台幣 10,000 元整。
3. 健康監測報告資料(提供最近一次健康報告書，時間應在截止投標日前5個月內)及品系來源證明資料。
4. 本案採購標的之型錄或產品清冊 (請編頁碼) (需標示新臺幣含稅價)。

（二）廠商投標時，請將前條所列投標文件裝入不透明容器（封套）密封，並於截止投標期限前以掛號、快遞或專人親送等方式送達本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秘書室）】，投標信封上應註明「本案採購案名」、「案號」及「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凡逾時送達或未載明採購案名、案號及投標廠商名稱、地址，致無法判別為本標案者，皆視為無效標。

- (三) 本案報價應含各細項費用及一切稅賦。
- (四) 投標廠商報價不得逾各分項預算金額，投標廠商報價超過各分項預算金額者，依政府採購法第 50 條第 1 項第 2 款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96 年 10 月 2 日工程企字第 09600396110 號函規定，列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 (五) 本案得標廠商應繳履約保證金金額(無者免填)：
■一定金額：分項一：新台幣 20,000 元整。
分項二：新台幣 20,000 元整。
分項三：新台幣 20,000 元整。
- (六) 本案得標廠商應繳保固保證金金額(無者免填)：
 一定金額：_____； 契約金額之一定比率：____%。
- (七) 本案保固期限：自驗收合格之次日起算____年。
- (八) 得標廠商之履約成果，如有侵害第 3 人合法權益時，由廠商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責任。
- (九) 本案規格需求說明書及廠商所送之產品型錄、樣品內容，決標後均視為契約之一部分，非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經契約雙方書面同意，不得變更。
- (十) 本案因業務需求，擬請同意先行辦理採購作業，因 109 年度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本案若有凍結刪減或刪除者，將配合調整經費、終止或解除契約。
- (十一) 本案契約總價曾經減價而確定者，決標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日起 3 日內，依決標金額比率調整各項單價。調整後之單價分析表，應經請購單位人員審查確認無誤，始得辦理後續契約書印製事宜。
- (十二) 決標後____日內(無者免填)，得標廠商需提出詳細工作進度表及細部執行計畫，以作為履約進度掌控之依據。
- (十三) 本案規格承辦人，本署研檢組 楊堯智 先生，地址：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電話：02-2787-7795，依採購法第 41 條「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日期前，以書面向招標機關請求釋疑。」，同法第 75 條「廠商對於機關辦理採購，認為違反法令或我國所締結之條約、協定，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以書面向招標機關提出異議。」

需求說明書附件

【分項一】ICR、BALB/c、C57BL/6 小鼠
 預算金額：1,174,600 元

| 項次 | 品名 | 規格 | 預估需求量 | 單價 | 複價 |
|----|------------|--|---------|----|----|
| 1 | ICR 小鼠 | A.外觀無異常，無外傷，活動力正常。 B.重量：11-25 克。 C.性別：性別不拘。(需依本署要求提供正確性別且運送過程必須公母分開裝箱) D.至少於下列病原體檢測結果為陰性： 1. Sendai virus (SEND) 2.Pneumonia virus of mice (PVM) 3.Mouse hepatitis virus (MHV) 4.Minute virus of mice (MVM) 5.Mouse adenovirus (MAV) 6.Mouse norovirus (MNV) 7.Lymphocytic Chroriomeningitis (LCMV) 8.Theiler’s mouse encephalomyelitis virus (GD7) 9.Reovirus 3(Reo) or Reo-3 10.Ectromelia virus 11.Hantavirus 12.Mycoplasma pulmonis 13.Salmonella spp. 14.Helicobacter hepaticus 15.Clostridium piliforme (Tyzzer’s Disease) | 5,000 隻 | | |
| 2 | BALB/c 小鼠 | 9.Reovirus 3(Reo) or Reo-3 10.Ectromelia virus 11.Hantavirus 12.Mycoplasma pulmonis 13.Salmonella spp. 14.Helicobacter hepaticus 15.Clostridium piliforme (Tyzzer’s Disease) | 100 隻 | | |
| 3 | C57BL/6 小鼠 | E.無下痢、發燒等其他異常狀況。 | 100 隻 | | |
| 4 | 裝箱 | | 260 個 | | |
| 5 | 運輸 | | 260 箱 | | |
| 6 | 緊急出貨處理費 | | 12 趟 | | |

【分項二】ICR、BALB/c、C57BL/6 帶胎母鼠

預算金額：518,770 元

| 項次 | 品名 | 規格 | 預估需求量 | 單價 | 總價 |
|----|--------------|---|-------|----|----|
| 1 | ICR 帶胎母鼠 | A.外觀無異常，無外傷，活動力正常。 B.周齡：帶胎一日齡母鼠。 C.至少於下列病原體檢測結果為陰性： 1. Sendai virus (SEND) 2.Pneumonia virus of mice (PVM) 3.Mouse hepatitis virus (MHV) 4.Minute virus of mice (MVM) 5.Mouse adenovirus (MAV) 6.Mouse norovirus (MNV) 7.Lymphocytic Chroriomeningitis (LCMV) 8.Theiler’s mouse encephalomyelitis virus (GD7) 9.Reovirus 3(Reo) or Reo-3 10.Ectromelia virus 11.Hantavirus 12.Mycoplasma pulmonis 13.Salmonella spp. 14.Helicobacter hepaticus 15.Clostridium piliforme (Tyzzer’s Disease) D.無下痢、發燒等其他異常狀況。 | 60 隻 | | |
| 2 | BALB/c 帶胎母鼠 | | 48 隻 | | |
| 3 | C57BL/6 帶胎母鼠 | | 48 隻 | | |
| 4 | 裝箱 | | 35 個 | | |
| 5 | 運輸 | | 35 箱 | | |
| 6 | 緊急出貨處理費 | | 6 趟 | | |

【分項三】天竺鼠

預算金額：1,085,000 元

| 項次 | 品名 | 規格 | 預估需求量 | 單價 | 總價 |
|----|-----|--|-------|----|----|
| 1 | 天竺鼠 | <p>A.外觀無異常，無外傷，活動力正常。</p> <p>B.重量：200-250 g。</p> <p>C.品系：Hartley 品系實驗用無特定病原白色天竺鼠。</p> <p>D.性別：不限性別（運送過程必須公母分開裝箱）。</p> <p>E.至少於下列病原體檢測結果為陰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Salmonella spp. 2.Bordetella bronchiseptica 3.Pneumonia virus of mice (PVM) 4.Lymphocytic Chroriomeningitis (LCMV) 5.Reovirus 3(Reo) or Reo-3 6.Ectoparasites virus 7.Endoparasites <p>F.無下痢、發燒等其他異常狀況。</p> | 100 隻 | | |